

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

海洋美學夏令營暨作品典藏中心營運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
- (二) 教育部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
- (三) 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海洋素養：體驗海洋生態與探索海洋議題，增進學生知海素養與愛海情懷。
- (二) 海洋美學：推廣海洋美學與在地文化探訪，促進藝術創作與校際交流。
- (三) 典藏作品：典藏、保存歷年「海洋子民創意築夢」美學夏令營活動優秀作品。
- (四) 交流推廣：管理作品網站及辦理海洋美學作品巡迴展，藉由公開展覽作品，讓各地學生學習、交流與推廣，以求激發更多元的創意發想與應用。
- (五) 培育人才：本次活動以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學生為對象，藉由公開徵選、書面資料審查與專業能力培訓等方式，透過課程、實作及體驗等活動，跨校培育美術菁英學生活動精神。
- (六) 永續美學：營隊辦理即將邁入第 15 年，從種子期（96-99 年）—啟蒙期（102-108 年）—茁壯期（109 年-）持續發展，期能將營隊海洋美學種子永續推廣至全國各校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
四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

五、活動執行流程：如附件 1。

六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
區域	承辦單位	活動地點	時間
東區	臺東女中	東部海岸線、臺東女中	110 年 11 月 19 日（五）至 11 月 21 日（日）

七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參加學生：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、美術資優班學生、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，以 45 名為原則。
- (二) 營隊人員：
 - 1. 營主任：臺東女中/校長。

2.執行秘書：臺東女中/教務主任。

3.輔導老師：承辦單位邀請 5 名持有中等學校美術教師證者擔任為原則，每名老師輔導 8 至 9 名學生。

八、活動課程：

本計畫融入海洋教育議題與美感教育為主軸，結合「海洋文化、海洋資源」海洋教育主題，涵蓋多元活動課程，以「海洋體驗」與「美學創作」形式進行。

(一)「海洋體驗」：課程帶領學生探索海洋生物與生態資源，關注海洋保育與永續發展議題，並能了解海洋社會與文化之脈絡。

(二)「美學創作」：課程引導學生進行美感探索，了解海洋文化的藝術表現形式與特質，以海洋議題進行多元形式的藝術創作，理解生活中海洋文化的意涵與重要性，透過表現、鑑賞與實踐等方式達成美學創作學習目標。

九、活動內容：如附件 2。

(一)夏令營以「海洋文化、海洋資源」海洋教育主題，結合美感探索引導，分組進行相關課程（例：在地藝術工坊體驗、海洋文化參訪與導覽、海洋生態觀察、海洋美學創作活動、作品分享等）。

(二)營隊至少安排 1 天參訪課程，進行海洋體驗、深度文化探訪。

(三)營隊參加學生，應至少完成：團隊創作作品（含小隊集體創作）。

(四)學生作品須參與後續推廣活動。

(五)以宣傳海洋美學與環境保護的觀念拍攝紀錄片。記錄從海洋廢棄物到成為藝術作品的過程，訪問學生與老師們對於作品的理念，並呈現海洋美學夏令營所要傳達的內涵，以影片推廣海洋美學的觀念給社會大眾。

十、推薦作業

(一)推薦原則：

1.由各校遴薦高一或高二美術班、美術資優班學生 1 至 5 名(至少推薦 1 名)名額不足則由相關科系普通高中與高職生替補，由承辦學校辦理遴選作業，共擇優錄取 45 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2.活動報名結束倘有缺額，則依序由備取學生、承辦學校學生補齊。

3.曾於本次 110 年暑假成功報名者優先入取。

(二)報名事項：

1.採通訊報名，請各校將遴薦學生填寫之報名表（附件 3）經校內審查核章後印製一份，於 **110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**前寄送至國立臺東女中教務處特教組收（950 臺東市四維路一段 690 號），逾時不候。

➤【報名表可自行列印手寫，或於海洋美學夏令營粉絲專頁

(<https://reurl.cc/4RoA8v>) 下載電子檔填寫。】

2. 並於網路表單填寫報名資料，以利行政作業，**報名時間為 110 年 10 月 4 日（星期一）至 110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。**

➤ **【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q8e2jN>】**

3. 審查要件：

（1）形式審查：依簡章規定時間內完成**通訊報名與線上報名資料填寫者（備齊表件且核章寄送臺東女中）。**

（2）實質審查：①依個人後續推廣理念、師長推薦、個人參加動機與課程期許。②依學生美術設計相關競賽表現依序為（公辦比賽>私人比賽>學校比賽；全國>分區>縣市>學校>無特殊表現）。③校內外藝術設計相關活動參與經歷（以上資料均需附獎狀或活動參與證明影本）。

（3）入選學生平均來自各區，不過度集中同一區域為原則。

4. 正式錄取名單公告於 **110 年 11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**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4RoA8v>)、與國立臺東女中首頁(<http://www.tgsh.ttct.edu.tw/>)，請自行上網查閱，學生若因故無法參加，請聯絡承辦單位，缺額由承辦單位依序聯絡備取學生參加。

（三）其他注意事項

1. 學生應於本計畫中創作作品（個人創作與團隊創作），並且同意創作之著作權為教育部所有。
2. 因應疫情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請學生於營隊當日繳交**健康聲明切結書（附件 4）**相關防疫規定請參閱**附件 5**，最新資訊請持續關注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粉絲專頁。
3. 因課程需求，請學生自行攜帶寫生用具，**與防疫口罩和隨身酒精。**
4. 除學校備有素材之外，建議學生可帶身邊已不使用的廢棄物品來創作（以方便攜帶為原則），於營隊當日帶至主辦學校，請參閱附件 6。
5. 需自行攜帶環保餐具，落實守護海洋生態的觀念。
6. 本案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承辦單位臺東女中。

國立臺東女中特教組，陳組長，聯絡電話：089-321268#211

海洋美學夏令營專案助理，李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89-321268#227

十一、活動推廣

- （一）學生作品將結合相關推廣計畫，透過巡迴展出、出版畫冊等方式，藉以提供大眾鑑賞與學校教學之參考。

(二) 學生校園美化永續推廣，需完成公開分享，並撰寫活動心得，撰寫格式請參閱附件 7，於 11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前將心得電子檔私訊上傳至海洋美學夏令營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4RoA8v>)，分享方式如下：

1. 作品展覽：將個人創作作品於校園內藝廊展覽至少七天，並拍照證明。
2. 公開分享：於校內進行公開分享，並於個人社群網站公開分享，截圖以茲證明。

十二、經費與獎勵：

- (一) 參加學生需自行往返指定集合地點，除部分費用由學生負擔，餘由教育部專款支應。
- (二) 全程參與學生由教育部核發研習證書（需完成活動心得撰寫後核發，並需公開分享）。
- (三) 學生優秀作品獲選巡迴展者將頒發參展證明。
- (四) 活動圓滿完竣後，辦理本案相關有功人員由教育部從優提報敘獎。

十三、典藏中心營運內容：

- (一) 海洋美學營行政管理。
- (二) 海洋美學營作品典藏。
- (三) 歷年海洋美學營作品集彙編、集冊與寄送。
- (四) 海洋美學營作品裝裱與展示。
- (五) 海洋美學營成果彙編。
- (六) 規劃線上數位典藏。

十四、典藏中心執行方式與期程：如附件 8、表 1。

十五、預期成效

- (一) 增進學生知海素養與愛海情懷。
- (二) 增進學生美感素養、創作及鑑賞能力。
- (三) 將海洋教育結合藝術創作，申請各類公共空間辦理展覽，透過公開展覽與學員後續校園美化分享活動，推廣海洋與美感教育。
 1. 典藏作品巡迴展：申請各類展示空間，辦理海洋美學營學生優秀作品巡迴展覽（如校園、藝術中心、畫廊、博物館、公共藝術專區等），吸引觀展人潮，使民眾接觸海洋藝術，從而瞭解海洋生物的多樣性並欣賞海洋之美。預計 110 年於公共空間舉辦 3 場海洋美學營典藏作品巡迴展覽，預計達 6000 人次參觀。
 2. 學員返校公開分享：將個人創作作品美化校園，於校內公開分享或至個人社群網站進行推廣，藉由活動親身體驗，將海洋之美傳遞給親友，激發更

多元的創意發想與應用，提升更多高級中等學校美術菁英之學生參與海洋美學營的動機。

3. 海洋美學夏令營紀錄片可放置相關海洋議題與民間網站，預計達 8000 人次觀看瀏覽。

(四) 將學生優秀之藝術創作作品彙編成冊，放置於展覽空間，供民眾免費索取，除展現學生豐碩的學習成果外，同時推廣海洋教育、宣傳海洋夏令營活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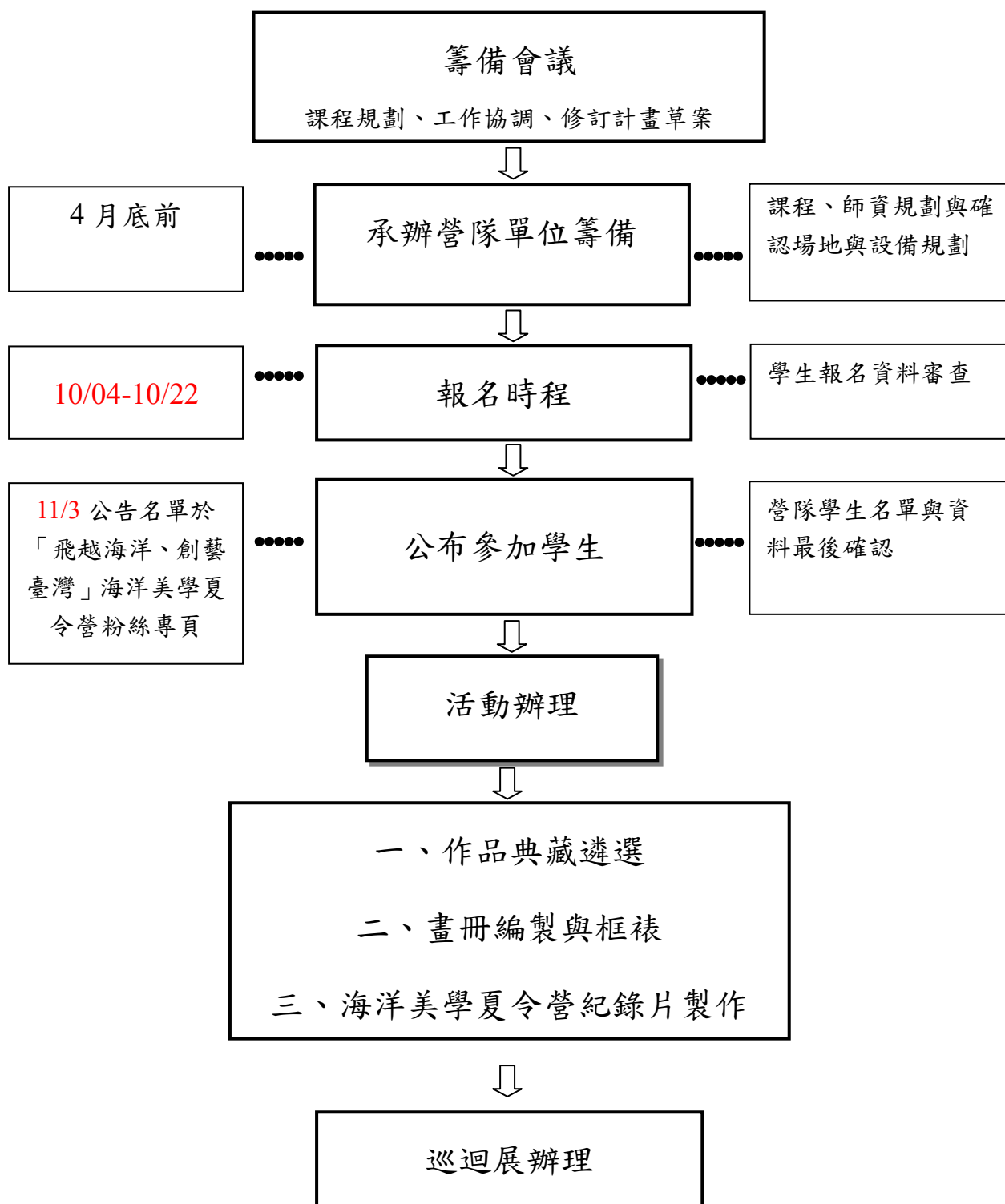
(五) 維護海洋美學營網站與經營社群網頁，分享海洋活動照片與影片，作為海洋教育活動推廣、資訊宣傳之平台，亦作為歷屆海洋美學營優秀作品的數位典藏空間，供民眾線上瀏覽，期使民眾能更深刻了解本活動之意義。

十六、經費概算：如附件。

十七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 1

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執行流程



附件 2

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活動課程表-臺東女中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地點	備註
11 月 19 日 星期五	10:00-12:00	輔導教師行前會議	校長	臺東女中	
	12:40-13:30	接送	工作人員	臺東火車站	
	13:30-14:00	報到	工作人員	臺東女中	
	14:00-14:30	開幕	教育部長官與 校長	臺東女中	
	14:30-15:00	路程	工作人員		
	15:00-17:00	海洋生態寫生-「印象東海岸」	輔導教師	加路蘭	
	17:00-17:20	路程	工作人員		
	17:20-18:30	晚餐	工作人員	富岡漁港	桌餐
	18:30-19:00	路程	工作人員		
	19:00-20:30	海洋城鄉探索	輔導教師	鐵花舊聚落	分組
	20:30-20:40	路程	工作人員		
	20:40-	晚安曲		飯店	
11 月 20 日 星期六	07:30-08:30	早餐	工作人員	飯店	桌餐
	08:30-09:00	路程	工作人員		
	09:00-10:00	東部海洋生物研究中心-知本種原庫參觀	外聘講師	知本水產試驗所	桌餐
	10:00-10:30	路程	工作人員		
	10:30-12:00	海廢藝術團體創作-守護海洋意象海報攝影	輔導教師	臺東女中	
	12:00-13:00	午餐（便當）	工作人員		
	13:00-17:30	海廢藝術團體創作-守護海洋意象海報設計	輔導教師	臺東女中	餐盒
	17:30-18:30	晚餐	工作人員	臺東女中	
	18:30-21:00	海廢藝術團體創作-守護海洋意象海報設計	輔導教師		
	21:00-21:20	路程	工作人員	飯店	
	21:20-	晚安曲		飯店	
11 月 21 日 星期日	07:30-08:10	早餐	工作人員	飯店	桌餐
	08:10-08:30	路程	工作人員		
	08:30-09:30	小組討論與作品交流	輔導教師	臺東女中	
	09:30-11:30	成果發表	輔導教師	臺東女中	

	11:30-12:00	閉幕式	教育部長官與 校長	臺東女中	
	12:30-	珍重再見		臺東女中	餐盒

附件 3

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
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學生報名表(樣張)

就讀學校：					
姓名			年級： ☐ 高一 ☐ 高二		
性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		
身份證字號		就讀科別	☐ 美術（資優）班 ☐ 非美術班(相關科系普通高中/高職生)		
學生 聯絡電話	手機：	電子信箱			
(家長或法定 代理人)		家長 聯絡電話			
特殊飲食需求	☐ 葷 ☐ 素 其他：_____				
衣服尺寸	☐ XS ☐ S ☐ M ☐ L ☐ XL				
衣服尺寸	XS	S	M	L	XL
胸寬	47	48.5	51	54.5	57.5
衣長	66	68	70	72.5	77
推薦內容(以 500 字為限)					
自我介紹、參加 動機、課程期許 30%					
特殊 表現 20%	請條列說明，並另附上佐證資料影本，連同本表裝訂成冊(免封面，10 頁內為限)				
後續活動推廣 50%	請簡述活動結束後，如何於校內推廣之相關作為： (例：活動結束後將個人創作作品於校園展覽，於校內班會或集會時間分享營隊活動參與心得。)				

給同學與家長的話：

恭喜你被學校推薦參與本夏令營，表示你是非常優秀且受師長肯定，請注意下列事項，若無疑義請簽名同意：

一、本活動由教育部主辦。

二、參加學生需自行往返指定集合地點，除部分費用由學生負擔，餘由教育部專款支應。

三、學生校園美化永續推廣，需完成公開分享，並撰寫活動心得，撰寫格式請參閱附件 7，於 11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前將心得電子檔私訊至海洋美學夏令營粉絲專頁。

((<https://reurl.cc/4RoA8v>))，分享方式如下：

1. 作品展覽：將個人創作作品於校園內藝廊展覽至少七天，並拍照證明。

2. 公開分享：於校內進行公開分享，並於個人社群網站公開分享，截圖以茲證明。

3. 回饋單：活動結束後，填寫回饋單，網址為：<https://reurl.cc/6lzMnV>

四、經審查獲錄取參加本活動之學生需依課程安排進行創作（含個人創作、團隊創作），前項作品與創作之著作權為教育部所有，將用作為畫冊、製作紀錄片、巡迴展演等，藉以提供大眾鑑賞與學校教學之參考。

五、防疫規定

（請學生於營隊當日繳交**健康聲明切結書**，附件4）：學生應**主動**通報旅遊史，主動聲明在營隊當日前 14 天內，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史者，如符合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中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實施之對象者，禁止參加本次營隊；另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應依照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之自主健康管理措施，並配合主辦學校規定防護措施辦理，相關防疫規定請參閱附件5，最新資訊請持續關注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營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4RoA8v>)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**海廢團體藝術創作**：建議學生可帶身邊已不使用的廢棄物品來創作（以方便攜帶為原則），於營隊當日帶至主辦學校，請參閱（附件 6）。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（或法定代理人）簽名：

中華民國

110

年

月

日

學校推薦說明欄：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

聯絡電話

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
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健康聲明切結書
【於營隊當日 11/19(五)報到時繳交】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學生_____ (就讀學校：_____)參加教育部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，確定於110年11月5日以後（營隊當日前 14 日）未曾前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，亦非符合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中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或「自主健康管理」未滿 14 日而有發燒或咳嗽、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之情形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一、其他聲明之事項：

(一)是否有接種過新冠肺炎疫苗？☐有 ☐無

(二)目前是否需定期服用藥物：☐是，目前服用之藥物為_____
☐否

二、☐確認以上聲明均為屬實。

※配合防疫人人有責，資料僅供防疫需求使用，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3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如有拒絕、規避、妨礙或填寫不實者，依法處新臺幣 3,000-15,000 元罰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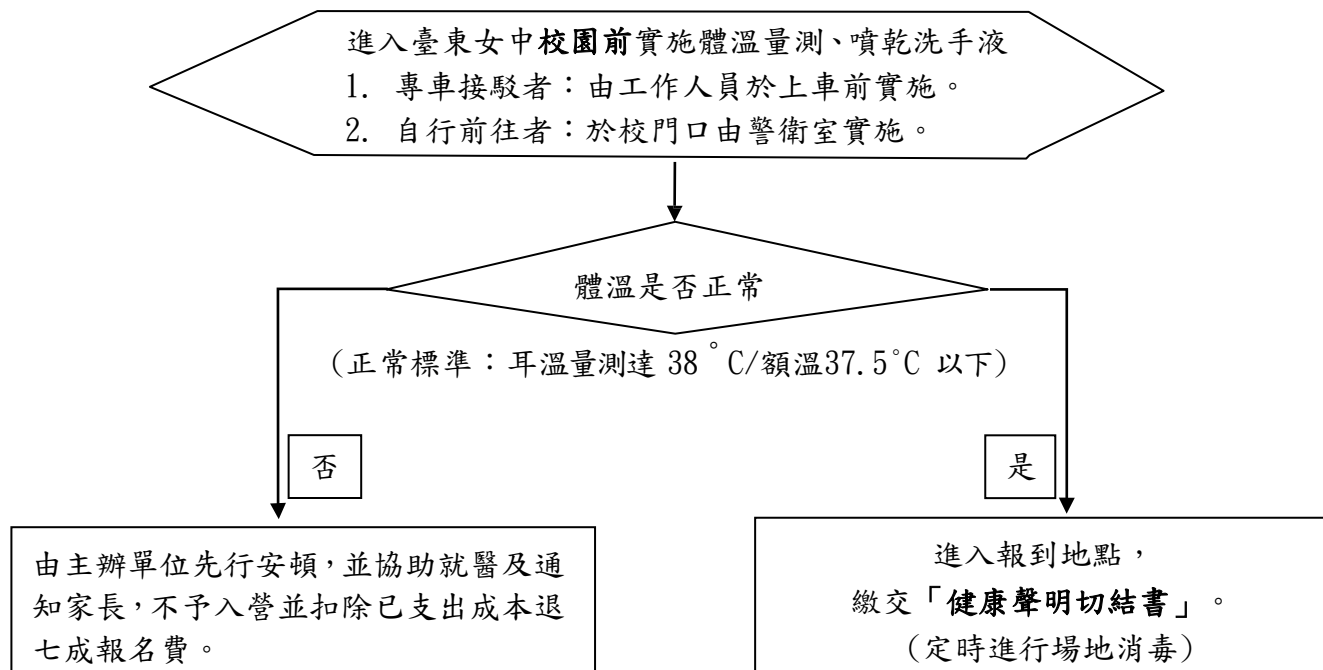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活動前1日，如經衛生單位通知為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加強自我健康管理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之身分者，請主動告知承辦學校。

學生：_____ (簽章)

家長（或法定代理人）：_____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

**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
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作業流程圖**



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今年營隊將採取相關措施，以確保學員及工作人員安全：

一、營前：

1. 所有學員均需填寫個人「**健康聲明切結書**」，並於報到時繳回。
2. 學生應**主動**通報旅遊史，主動聲明在營隊當日前 14 天內，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史者，如符合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中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實施之對象者，**禁止**參加本次營隊；另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應依照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之自主健康管理措施，並配合主辦學校規定防護措施辦理

二、營期：

1. 要求學員在所有活動期間配戴口罩：室內課程須配戴口罩，室外活動則建議配戴不強制，口罩需自行準備，並提醒學員用餐前分批清洗雙手。
2. 出飯店前（早）及進飯店前（晚）均會測量體溫及紀錄，進行體溫追蹤。
3. 所有場地、課桌椅、器材每日均會進行消毒，活動前皆會進行雙手消毒；至參訪地點前，亦會確認是否已經完成消毒。
4. 若出現發燒或類流感症狀，將協助就醫並通知家長辦理離營。
5. 出現確診個案，依據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，辦理通報事宜，停止營隊活動，並提供相關接觸者的名單給予當地衛生機關。

*本營隊具有修改內容之最後權力，最新資訊請持續關注「飛越海洋、創意臺灣」海洋美學營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4RoA8v>)

附件 6

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
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海廢藝術團體作業思考
【於營隊當日 11/19 (五) 攜帶】

作品意象：「守護海洋」(海廢藝術團體創作-意象海報設計)。

作品規定：給予每位學生一個木板 59.4x84.1cm，A1 尺寸。

材料：除以下學校備有素材之外，建議學生可帶身邊已不使用的廢棄物品來創作（以方便攜帶為原則）。



1.寶特瓶



2.塑膠類

附件 7

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
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活動心得撰寫格式
(於活動結束後撰寫)

學校		姓名	
一、活動參與心得 (至少 200 字)			
二、活動參與照片(須附照片說明)			
照片 1		照片 2	
照片說明 (字數不限):		照片說明 (字數不限):	
三、校園美化永續推廣照片(個人創作作品於校園內藝廊展覽至少七天，並拍照證明，於校內進行公開分享，並於個人社群網站公開分享，截圖以茲證明。)			
照片 1		照片 2	
四、回饋與建議 (字數不限)			

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典藏中心執行方式與期程

	執行項目	執行時間	說明
1	海洋美學營行政管理	全年度	海洋美學營規劃與執行、海洋美學營社群網站經營、活動宣導及訊息公告、營隊報名、作品典藏等。
2	海洋美學營作品典藏中心營運	全年度	典藏海洋美學營優秀作品
3	109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典藏作品巡迴展 1	1、2 月	109 典藏作品巡迴展（北區展場）、布展相關事宜
4	110 海洋美學營籌備會	3、4 月 因疫情到 7-11 月	110 海洋美學營規劃與執行（計畫草案討論）、新年度展覽場地申請規劃
5	110 海洋美學營實施計畫會議	4-5 月	110 海洋美學營計畫確認與發文開始報名
6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招標	10 月	辦理公開招標
7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報名與學員遴選會議	10 月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報名、召開學員遴選會議、活動行前須知公告
8	110 海洋美學營輔導教師行前會議	11 月	營隊行前活動協商、課程試作與討論
9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	11 月	辦理 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
10	110 海洋美學營作品典藏遴選會議	12 月	召開優秀作品典藏遴選會議、巡迴展作品裝裱
11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學生個人推廣	12 月	營隊學生進行返校分享並於社群網站推廣
12	110 海洋美學營檢討會	12 月	召開教育部 110 海洋美學營檢討會
13	110 海洋美學營畫冊招標	12 月	辦理公開招標
14	110 海洋美學營作品集編製與寄送	10、11 月 (延期至 12 月)	畫冊校稿與印刷裝訂、作品與巡迴展文宣製作（作品明信片、桌曆、邀請卡等）
15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典藏作品巡迴展 2	10、11 月	110 典藏作品巡迴展（南區展場）、布展相關事宜
16	110 海洋美學夏令營紀錄片宣傳	12 月	發布於各個官方與民間網站
17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典藏作品巡迴展 3	12 月	110 典藏作品巡迴展（北區展場）、布展相關事宜

表 1 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
「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」海洋美學夏令營典藏中心執行方式與期程

項次	內容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
1	海洋美學營行政管理												
2	海洋美學營作品典藏中心營運												
3	109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典藏作品巡迴展 1												
4	110 海洋美學營籌備會												
5	110 海洋美學營實施計畫會議												
6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招標												
7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報名與學員遴選會議												
8	110 海洋美學營輔導教師行前會議												
9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												
10	110 海洋美學營作品典藏遴選會議												
11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學生個人推廣												
12	110 海洋美學營檢討會												
13	110 海洋美學營畫冊招標												
14	110 海洋美學營作品集編製與寄送												
15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典藏作品巡迴展 2												
16	110 海洋美學夏令營紀錄片宣傳												
17	110 海洋美學營活動推廣-典藏作品巡迴展 3												